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6年1月28日在甘肃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沈润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2025年工作回顾

2025年，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省政府、省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全省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强化政治引领，铸牢绝对忠诚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

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四中全会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二个坚持”对照审视工作。

深入开展学习教育。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推进“三抓三促”行动、“铸忠诚警魂”活动。

自觉接受政治监督。省检察院党组把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巡视作为推动事业发展的重大契机，以最鲜明态度、最严实举措，坚决扛起巡视整改政治责任，制定整改实施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建立台账清单，每月调度推进，健全长效机制，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强化履职担当，服务发展大局

纵深推进主动创稳行动，出台服务保障科技创新、新型工业化、城乡融合发展的意见，深化“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以高质量检察履职维护稳定、促进发展、守护民生、保障善治。

全力维护高水平安全。坚决维护国家安全。批准逮捕煽动分裂国家、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等犯罪。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依法从严惩治故意杀人、抢劫等六类严重暴力犯罪，批准逮捕905人，起诉1091人。起诉涉黑恶犯罪279人。有效维护网络安全。起诉利用网络实施的犯罪3904人。起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107人，立案办理个人信息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80件。

全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126人。积极参与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深入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监督纠正挂案不结、违法“查封冻”等

313件。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115人，办理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40件。助力金融高质量发展。起诉金融诈骗、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392人。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金融犯罪131人。联合国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等部门开展金融领域非中介乱象治理，立足办案积极参与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助力绿色发展。起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540人，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493件。联合青海省检察院部署开展“守护黄河源、甘青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三年专项行动。助力乡村振兴。起诉制售假冒伪劣农资、非法占用农用地等犯罪107人，立案办理粮食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2件。统筹资金，组织干警积极参与榆中山洪、陇西地震抢险救灾。

全力保障高品质民生打造。守护安全这个最大民生。起诉涉枪涉爆、“黄赌毒”、“盗抢骗”等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6198人。积极参与全省医疗卫生系统暨食品药品安全、校园安全专项整治，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益路行”监督活动，起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355人，立案办理食品药品领域公益诉讼案件672件。协同省医疗保障局、省公安厅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问题整治。联合省民政厅开展养老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活动。扎实推进“执行监督护航民生”省级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帮助74家企业执行到位资金1.3亿元。强化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发出督促监护令774份。督促对不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责任的184人进行追责。出台加强专门教育及专门矫治教育法律监督实施办法，48名涉罪未成年人经帮教圆梦大学。打造全省未成年人检察保护品牌矩阵。加强特定群体权益保障。依法保障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合法权益。联合省法院开展助力农民工讨薪集中攻坚行动，帮助追回欠薪2429万元。联合省民政厅等部门建立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配合机制，向因案致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761.7万元。深化军地检察协作，保障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全力促进高效能治理。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受理群众信访16177件，全省三级检察院领导干部带头接访下访、包案办理。88个基层检察院进驻综治中心。持续推动突出问题治理。加强常见多发犯罪治理。结合履职办案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621份。协同推进反腐败斗争。受理各级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607人，已起诉502人。高效办理2名中管干部及15名省管干部职务犯罪案件。

三、强化检察监督，维护公平正义

深入贯彻党中央“强化检察监督”决策部署，严格司法、精准监督，维护司法公正，保障法律统一正确实施。

加强刑事检察。批准和决定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7799人，起诉22971人。着力制定规范、健全机制、统一标准，强化刑事司法全流程监督。制定严格办理不批准逮捕不起诉案件工作办法，不捕率、不诉率回落到合理区间。深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监督侦查机关立案54件、撤案613件，对侦查活动违法情形提出书面纠正意见3448件次，追加逮捕108人，追加起诉341人。制定办理核准追诉案件工作指引，对发案超过二十年的命案依法提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制定严守办案法定时限和工作时限规定，严控检察环节超时限办案。建立常态化审判监督态势分析机制，提出抗诉99件；对刑事审判活动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136件。完善“派驻+巡回+科技”刑事执行监督机制，深入开展跨省、省内交叉巡回检察，监督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202人次。

加强民事检察。受理各类民事检察案件5416件。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209件。对民事审判活动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454件。监督纠正虚假诉讼143件。扎实开展民事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监督活动，受理各类民事执行监督案件1142件。

加强行政检察。受理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件376件。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11件。协同法院、行政机关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60件。对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322件。深化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反向衔接，对被不起诉人应受行政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3407人。在履行行政公益诉讼监督职责中依法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

加强公益诉讼检察。出台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黄河生态保护、陇原文化遗产保护等专项监督，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4540件。对发出检察建议后未落实公益保护责任的，提起诉讼253件。

加强检察侦查工作。省、市两级检察院同步成立检察侦查部，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滥用职权等犯罪41人。对公安机关管辖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重大犯罪，确需检察机关直接办理的，依法立案侦查9人。

四、强化检察管理，推升办案质效

以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为主线，以构建体系、优化管理、数智赋能为抓手，做实高质效办好

每一个案件。

着力构建司法责任制落实闭环。构建行权管权规范体系。以重新制定检察官职权清单等“四个清单”为牵引，构建“事前预防引导、事中流程监控、事后评价监督”的办案全流程监管、上下贯通的层级监督体系。构建案件质量评查体系。制定精细化评查标准，运用智能化评查系统，推进每案必检、逐案评查。构建评查结果运用体系。单独设立省检察院遴选委员会、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并实质化运行，将案件质量评查结果与绩效考核、评先评优、晋职晋级、追责惩戒、员额退出全面挂钩。

着力提升检察委员会履职水平。开展全省检察委员会运行情况督导调研，建立检察委员会委员阅卷准备、意见发表、履职评价、失责追究机制，倒逼委员能力提升，严把检察机关办案的最后一道关口。

着力加强对下业务指导。制度化开展办案质效分析研判。建立基层检察院“重大紧急突发事件请示直通车”机制。分层分类加强精准指导，提升履职办案质效。

着力深化数字检察建设。统筹推进检察数字化、智能化建设，与省监狱管理局等3个部门实现执法司法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研发上线“陇检智星”检察大模型，依托各类法律监督模型监督成案8333件。

五、强化自身建设，锻造过硬队伍

深入推进检察队伍建设“六大工程”，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陇检铁军。51个集体、58名个人获得省级以上表彰，涌现出“全国三八红旗集体”、“新时代青年先锋”等一批先进典型。

提升履职专业素能。部署开展提素能增质效行动年活动，开展体系化、特色化培训2.2万人次。创新开展高质效办案讲学活动，统筹开展全员参与的出庭评议、公诉论辩、业务竞赛等，以实战实训提升业务能力。

加强检察新闻宣传。深化资源整合、全媒融合、内外联合，打造检察宣传特色品牌。《人民日报》《检察日报》等国家新闻媒体刊发我省检察工作做法成效401篇；中央电视台“走近一线检察官”栏目近五年4次直播推介我省检察工作；微电影《白马诺》入选“法治盛典”十大影响力作品，3部作品同时入选第十届全国检察机关“三微”十佳作品。

锤炼严实纪律作风。健全检察人员全覆盖全周期教育管理监督机制，定期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商，多措并举开展警示教育。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记录报告有关事项2677件。

夯实发展基层基础。持续推动助力“强省

会”行动，支持兰州市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精准帮扶临夏、甘南州检察机关协调发展，在编制调配、人才援助、基础设施等方面倾力支持。持续深化“实践课题带动工作创新”活动。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自觉接受监督，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刑事民事执行检察工作，邀请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视察调研、庭审观摩、检察开放日活动，办理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提案和转交案件事项，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举行公开听证，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保廉洁。

2026年工作安排

2026年，全省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最高人民检察院决策部署，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甘肃检察实践。

一是以更高标准加强政治建设，在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检察实践上达到新境界。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健全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深入开展“牢记嘱托开新局、更新观念求突破”活动，以高质量党建促进高质效办案。

二是以更强担当服务发展大局，在保障“十五五”良好开局中展现新作为。着力完善检察机关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制度机制，主动服务实施“五强”行动、推进“三化一融合”、打造“七地一屏一通道”等重点工作，深入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护航全省高质量发展。

三是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取得新成效。继续深化“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加强食品药品、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司法保护，更好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四是以更大力度提升监督质效，在健全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体系上强化新举措。健全高质效办案规范体系，完善检察环节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深化检务公开，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和制约监督，加强对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的监督，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增强监督刚性。

五是以更严要求推进自身建设，在锻造新时代检察铁军上树立新形象。着力提升队伍素能，加强人才培养，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提升检察文化“软实力”，健全经常性发现和解决作风问题机制，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和最高人民检察院领导下，全面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和坚定信心、乘势而上，忠诚履职，笃信实干，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甘肃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春走基层

春节我在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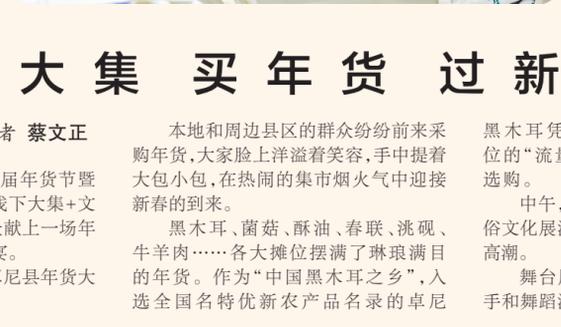
① 在张掖市甘州区，国网甘肃超高压公司运维人员开展地空立体巡检。

新甘肃·甘肃日报通讯员 杨嵩



② 甘肃省妇幼保健院医护人员坚守临床一线。

新甘肃·甘肃日报通讯员 侯崇慧



③ 甘肃凯盛大明光能科技有限公司车间工人检查产品。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田蹊

赶大集 买年货 过新春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蔡文正

近日，卓尼县举办第三届年货节暨民俗文化展演活动，通过“线下大集+文化展演”的形式，为全县群众献上一场年味浓郁、特色鲜明的迎春盛宴。

上午，随着三声锣响，卓尼县年货大集正式开市。

本地和周边县区的群众纷纷前来采购年货，大家脸上洋溢着笑容，手中提着大包小包，在热闹的集市烟火气中迎接新春的到来。

黑木耳、菌菇、酥油、春联、桃酥、牛羊肉……各大摊位摆满了琳琅满目的年货。作为“中国黑木耳之乡”，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的卓尼

黑木耳凭借肥厚弹韧的品质成为摊位的“流量担当”，引得顾客纷纷询价选购。

中午，阳光铺洒在卓尼大广场上，民俗文化展演活动将年货节的气氛推向了高潮。

舞台周围围满了群众，卓尼本地歌手和舞蹈演员倾情献唱，《遇见卓尼遇见你》《美丽卓尼》《雪域赞歌》……一首首充满深情的歌曲唱响广场上空，歌声中充满着对家乡的眷恋和赞美，也唱出了高原儿女的家乡与柔情。

现场观众举起手机记录着动人时刻，掌声与欢呼声此起彼伏，将冬日的寒冷尽数驱散。

正如歌词所唱：“遇见卓尼遇见你，山山水水总相依”，这一刻，歌声连接着每一位卓尼人的心，也表达着对远方客人的热忱欢迎。

不用进城就能买年货

(接1版)母亲喝的奶粉、过年吃的用的、走亲访友的礼盒……每次都是拉满一车东西，连后座都是。

从去年春节开始，李振贵就不在兰州买东西回家了。这几年，刘川镇大大小小的超市渐渐多起来了，超市里的商品种类也越来越齐全。

这家沃美新零售融合商超，建设面积1000平方米左右，还有仓储，库存种类超过2000种，并根据实际面积配置相应的商业设施设备，完全可以满足消费者日常生活所需。

“今年给老妈添置的新被子都是在超市买的。”李振贵说，“以前，总觉得后备箱大小了不够用；现在回家，后备箱都是空的！”

刘川镇沃美新零售融合商超是靖远欣峰商贸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家综合商超。超市通过直营的方式运营，建立了管理规范标准，严格实行统一配送、统一标识、统一售价、统一营销、统一管理，确保超市不销售假冒伪劣商品、过期霉变食品，也不会短斤少两。

靖远欣峰商贸有限公司是一家食品粮油批发、便利店经营、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为主的综合性商贸流通企业。2018年至今，企业打造了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平台，为城乡居民提供物流配送收发、网上代购、网上代销农副产品等服务。

“在农村建设商超的初衷，是想让群众都能用上好产品。”靖远

欣峰商贸有限公司负责人苏钱民说，像这种规模的超市，已经开到了6个乡镇，“现在，农村群众都不用进城采购年货了”。

今年春节，围绕米面粮油、鸡蛋、肉类、蔬菜等生活必需品，靖远县提前组织22家生活必需品重点保供企业加大货源组织力度，扩大生活必需品采购规模，丰富商品品类供给，保障节日市场量足价稳，让群众节日餐桌更丰盛、选择更多样。

紧盯春节假期，靖远县全方位、多领域组织开展了系列促消费活动，全面激活新春消费市场活力，释放居民消费潜力。

“我们县财政专项安排100万元资金，精心组织开展‘欢喜过大年·乐购在靖远’2026年新春惠民购物节促消费活动。”靖远县商务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促消费活动覆盖汽车、日用百货、餐饮住宿、农特产品寄递、线上销售等多个领域，通过电子消费券、专项补贴等形式，切实释放消费潜力，惠及广大民众。

据介绍，今年的促消费活动还同步联动京东“中国特产·靖远馆”推出加码优惠，线上零售产品涵盖驴肉、红枣、胡麻油等112种靖远本土特色产品，实现线上线下消费联动发力，让广大消费者足不出户就能尽享靖远特色、乐享新春实惠。

“现在好了，超市就开在家门口，想买啥，随时都能买。”说着，李振贵又拿了包火锅底料放在购物车里。

乡过年的人们来说，春节假期“争分夺秒”，回娘家的时间已不再限于初二，而是根据各自的方便来安排时间。

人们感慨，曾经是“十里一风，百里一俗”，而如今是“十年一风，千里一俗”。无论年俗如何变迁，表达的都是对新年好运的祝福、对来年美好生活的期盼，欢乐的节日氛围从来没有变。